

汶上县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 2010 年度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现向社会公布本单位 201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本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共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汶上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汶上县圣泽大街东段 邮编：272500；电话：0537-7239990 电子邮箱：wsspzx1890@163.com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（一）公开内容

全年我中心主动公开信息 251 条，其中政策法规 2 条；工作信息 9 条；窗口单位审批、服务事项信息 125 条；其他信息公告等 15 条。

（二）公开形式

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、电子显示屏、窗口办事指南和公开栏等载体进行公布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全年共受理申请 3 件，均按流程及时答复。没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

全年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为零，为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群众免除了所有相关费用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全年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2010年，我中心统筹推进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，也存在亟待完善之处：

1. 公开意识需要进一步强化。部分单位部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要求还存在一些距离，主动公开信息的规范性、准确性和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改进。

2. 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。目前适合社区、农村等群众查阅的公开形式还不够丰富。

3. 组织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。由于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是一项较新的制度，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还未真正全面到位，政府信息公开的作用还有待进一步发挥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我中心将在下一步工作中继续深化我县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进一步把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制度化和规范化。

1. 进一步完善载体建设。2011年县政府门户网站将继续优化改版，优化页面布局和栏目设置，丰富、完善公开内容，及时发布各类政府信息，提升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，提高群众的知情权，在群众关心的社会民生问题上更加突出方便性和时效性。

2. 进一步把好信息公开质量关。在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、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以及不公开容易产生不正之风、滋生腐败现象的政府信息作为工作重点抓紧抓实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广度、深度。同时，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影响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。

3.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向基层延伸。继续对全县各乡镇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内容、形式和工作规范进行深入调研，研究制定全县各乡镇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指引和工作规范，积极探索基层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相结合的新路子。使公开的内容、形式更贴近实际，贴近群众，推动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基层的深入开展。

4.进一步加强检查督促。县政府办、监察局、保密局和政府信息公开办等有关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，利用绩效考评、实地检查、网上信息统计等多种方式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督促检查和抽查，特别是对部分进度相对缓慢和公开信息不完全的单位加大督促力度，做到“依法公开，真实公正，注重实效，有利监督”，使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成为一种日常化、制度化的管理工作。

汶上县政务服务中心